

证券代码：834822

证券简称：弘晨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弘晨印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浙江弘晨印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来发展及战略规划的需要，同时为更好地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最大化，降低运营成本，拟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1日、2023年12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于2023年12月26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于12月27日获受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浙江弘晨印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自2024年1月9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根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关于本次申请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全体在册股东均表示同意，不存在异议股东。

三、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股份退出登记，退出后的股份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保障股东依法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

四、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臧燕妮

联系电话：13957258558

邮箱：HCKJ8348@163.COM

联系地址：长兴县画溪街道东潘路1号

五、 备查文件

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弘晨印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4〕5号）

浙江弘晨印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8日